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莉玲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22

傳真：(02)29529618

電子信箱：AA175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樹林區山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政字第11316661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321998031_113D2402291-01.ods)

主旨：有關113學年度上學期本市各級公立學校故事志工宣講廉
政故事執行方式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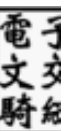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3年「全人培育，藝心益德」廉政故事義工宣導
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請學校協助配合辦理事項如下：

(一)廉政教材：本府政風處已出版相關廉政故事教材，例如
廉政故事第1至5集、廉政歷史故事、廉政文創小說「前
進泰雅部落大冒險」、「衝吧！新住民的奮鬥記」及「毛
毛出任務」等，相關電子檔皆已上傳至本府政風處網站
之陪伴你誠長網站項下（網址：[https://ethicsebook.
ntpc.gov.tw/](https://ethicsebook.ntpc.gov.tw/)），未來廉政故事教材將減少提供實體教
材，以提供線上無紙化教材供各校參考運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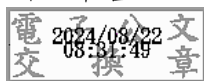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執行方式：各校視辦理情形，於每月30日前將該月宣講
場次等資訊填列「廉政故事宣講場次表」（如附件），以
電子郵件寄至承辦人信箱(aal753@ntpc.gov.tw)，俾憑



辦理成果彙整事宜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